

教育部通報

(因應全國疫情警戒均提升至第三級，請各級學校、幼兒園、補習班、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及社教場館等配合強化相關防疫措施)

110年5月19日

依據110年5月19日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新聞稿，為加強相關防疫措施，即日起至5月28日止提升全國疫情警戒至第三級，請全國民眾持續落實遵循並配合現行三級警戒管制措施，嚴守社區防線。另教育部亦於5月18日發布新聞稿，宣布自110年5月19日(三)起至5月28日(五)止，全國各級學校及公私立幼兒園停止到校上課，且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、補習班等各類教育機構亦同時配合停課，請所有學生停止前往，在家學習。

教育部請各單位強化下列措施：

一、 全國各級學校校園停止對外開放

- (一) 全國各級學校校園停止對外開放至5月28日止。
- (二) 全國除各級學校校園外，亦應關閉區域如下：

1. 觀展觀賽場所：展覽場、電影片映演場所（戲院、電影

院）、集會堂、體育館、活動中心、展演場所（音樂廳、表演廳、博物館、美術館、陳列館、史蹟資料館、紀念館）、室內溜冰場、室內游泳池、遊樂園、專營兒童遊戲場及其他類似場所。

2. 教育學習場域：社區大學、樂齡學習中心、訓練班、K書中心、社會教育機構（社會教育館、科學教育館、圖書館）及老人共餐活動中心等其他類似場所。
3. 學校所屬相關場館比照前揭事項辦理。

二、 強化入校師生防疫措施

學生如因故需到校學習，學校應妥適調整學生班級，並依「『COVID-19（武漢肺炎）』因應指引：公眾集會」規定，落實安全室內社交距離（如採梅花座），保持室內通風良好，以及提高環境清潔消毒頻率等各項防疫措施，並全程佩戴口罩。

三、 畢業典禮、畢業旅行、戶外教學等活動辦理原則

畢業典禮、畢業旅行、戶外教學等活動應延後或暫停辦理；畢業典禮若需辦理，建議採線上轉播方式辦理。

四、 適度提高教職員工居家上班人數

為降低上班移動之感染風險，請學校考量維持校務運作

及線上學習之需要，適度提高教職員工居家上班人數。

五、以通訊軟體向師生宣導防疫措施

請學校提醒師生避免不必要移動、活動或集會；停止室內5人以上、室外10人以上之家庭聚會（同住者不計）和社交聚會，並進行自我健康監測（有症狀應就醫）。